

# 澠池县信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聚焦工作重点，依法开展政务公开。现将信访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1、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聚焦重要会议、重点工作、典型经验等，协调主流媒体加强宣传报道，全面展示信访工作取得的新成就、新进展。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加大各类信息发布的审核、监管力度，及时总结工作亮点，通过 v 观澠池、学习强国、三门峡日报等平台进行报道，传播信访好声音。2024 年，在国家级《人民信访》杂志发表稿件 1 篇，在河南法制报、三门峡日报等省、市主流媒体发表 29 篇。加强舆情风险排查管控，协助县委网信办处置网络负面舆情 8 起，没有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和舆论负面炒作。

### 2、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年度信访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进一步完善其他信息公开基本制度等，对信息保密及内容严格开展审查。

###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本机关无具体行政服务事项网上办理职能，无网站和新媒体微信公众号。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防范风险意识有所降低。进一步健全完善舆情应急处置机制,提高信访干部处置突发舆情、复杂敏感问题的能力,对重大舆情做到及早发现、及时报告、迅速处置。

##### (二) 改进措施

2025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政府办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契机,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学习宣传,引导群众通过法定渠道反映问题解决诉求,减少依申请公开信访化的情况。持续加强机关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切实增强公开意识,提升政务公开能力和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澠池县信访局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